

#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榆区政办函（2021）54号

##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推进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建设，不断增强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感和满意度，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结合我区工作实际，现就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 一、活动概况

（一）活动时间。从2021年7月份开始，每月举办1期“政府开放日”活动。

（二）开放主体。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部门。

（三）邀请对象。每期邀请10名公民代表参加活动，分别为区人大代表3名、区政协委员3名、群众代表4名。

### 二、活动安排

**（一）参观机关办公场所。**邀请公民代表观摩机关办公运行情况，开放部门安排专人介绍部门整体架构、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办事程序等。

**（二）组织座谈交流。**各开放部门负责人主动与应邀公民代表面对面沟通交流，介绍本部门重点工作、特色亮点工作开展情况、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以及与民生密切相关的工作事项办理情况等。

**（三）跟踪督办反馈意见。**在活动过程中广泛听取公民代表意见和建议，并进行统一整理，7个工作日内向公民代表答复，区政府办进行跟踪督办。

### **三、代表的选取和确定**

区人大代表、区政协委员由各开放部门通过定向邀请的方式参加活动。群众代表可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和“榆阳政务”微信公众号参与报名。经公安榆阳分局、区信访局审核报名信息后，由区电子政务中心负责确认参与资格并发放活动证件。

###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开放部门要充分认识“政府开放日”活动的重要意义，主要领导亲自安排部署，提前做好活动各项筹备工作，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

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创新形式，丰富内容。**各开放部门要创新活动形式，丰富活动内容，增强活动的参与性、趣味性、实效性，提升公民对政府工作的支持度和认可度。

**（三）强化督查，严格考核。**“政府开放日”活动开展情况已列入政务公开年度考核，各开放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统筹安排，确保活动顺利完成。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7日



